

深圳市迪威迅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二)

上市公司名称： 深圳市迪威迅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 迪威迅

股票代码： 300167

股票上市地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

信息披露义务人： 新余市睿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江西省新余市渝水区新欣南大道1号

通讯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强路2167号美晨苑美莲阁1B

委派代表： 郑华

股份变动性质： 增加（协议转让）

签署日期： 二〇一八年五月十五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

（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深圳市迪威迅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深圳市迪威迅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的权益；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四）本次交易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刊载的信息和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一、睿泰投资基本情况.....	5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情况.....	6
三、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发行在外股份的情况	6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及决定	7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7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增持计划.....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数量和比例.....	8
二、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	8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1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2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3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4
一、备查文件目录.....	14
二、查阅地点.....	14

第一节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具有如下涵义：

本报告书、本报告、权益变动报告书	指	《深圳市迪威迅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迪威迅	指	深圳市迪威迅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300167
信息披露义务人、睿泰投资	指	新余市睿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安策恒兴、上市公司控股股东	指	北京安策恒兴投资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安策恒兴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将持有的2,500万股迪威迅股份转让给睿泰投资
《股份转让协议》	指	《北京安策恒兴投资有限公司与新余市睿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于深圳市迪威迅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转让协议》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券交易所、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证登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准则15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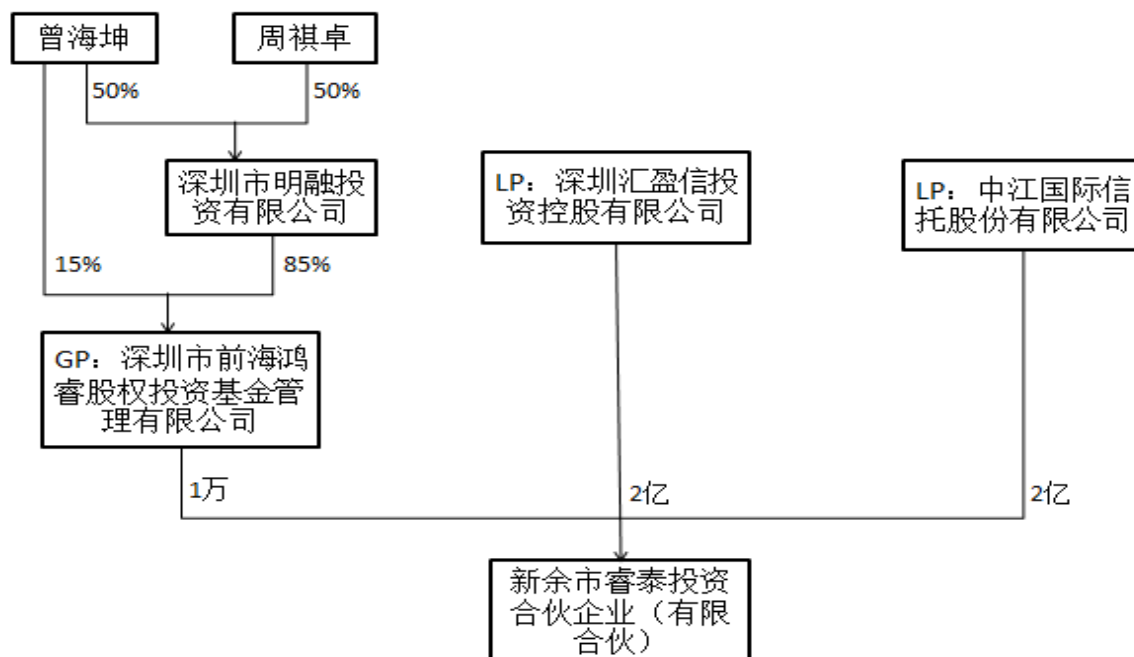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睿泰投资基本情况

1、工商登记信息

企业名称：	新余市睿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	江西省新余市渝水区新欣南大道 1 号
注册资本：	40,001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502MA35Y5PN3Q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企业投资管理、资产管理(金融、证券、期货、保险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2017-05-11 至 长期
合伙人：	有限合伙人：中江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认缴 2 亿元； 深圳汇盈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认缴 2 亿元； 普通合伙人：深圳市前海鸿睿股份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认缴 1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深圳市前海鸿睿股份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郑华
实际控制人：	曾海坤
联系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强路 2167 号美晨苑美莲阁 1B

2、股权结构图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身份证号码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境外居留权
郑华	男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36010319*****3X	中国	深圳市	否

上述人员在最近五年内未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三、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发行在外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在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形。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及决定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于看好迪威迅的业务发展及其所处行业的发展前景，认可上市公司的长期投资价值，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持有迪威迅的部分股份，以获得良好的投资收益。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增持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内无增持迪威迅股份的计划。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数量和比例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拥有权益的数量和比例

本次权益变动前，睿泰投资未直接持有迪威迅股份。

（二）本次权益变动后拥有权益的数量和比例

本次权益变动后，睿泰投资将直接持有迪威迅2,500万股股份，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8.33%。

二、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由于睿泰投资以协议转让方式受让安策恒兴所持迪威迅股份所引发的。转让后，睿泰投资将直接持有2,500万股迪威迅股份。

（一）权益变动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采取协议转让的方式。

（二）股份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2018年5月【14】日，睿泰投资与安策恒兴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协议”），协议约定：

甲方（转让方）：北京安策恒兴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受让方）：新余市睿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股份转让

（1）截至协议签署之日，甲方持有迪威迅120,662,500股，占迪威迅已发行股本总额的40.19%。

（2）甲方同意将其所持有的迪威迅2,500万股股份（以下简称“标的股份”）及其项下的一切权益按协议的条款和条件转让给乙方；乙方同意按协议的条款和条件受让甲方所持有的迪威迅2,500万股股份及其项下的一切权益，并在转让成交后享有相应的股东权益并承担相应的义务。

2、转让价格

经双方协商，参考标的股份的市场交易价格，本次股份转让的价格确定为8.00元/股，标的股份转让的交易对价合计为20,000万元。

3、转让价款支付方式

乙方以现金方式分3期向甲方支付标的股份的转让价款，其中：协议签署后5个交易日内向甲方支付6,000万元；深交所及中证登受理转让方及受让方共同提交的申请材料后5个交易日内向甲方支付4,000万元；标的股票过户完成后5个交易日内向甲方支付剩余的转让价款。

4、协议签署时间及生效条件

协议于2018年5月【14】日签署完毕，经转让方法定代表人、受让方委派代表签字，并加盖双方公章后生效。

（三）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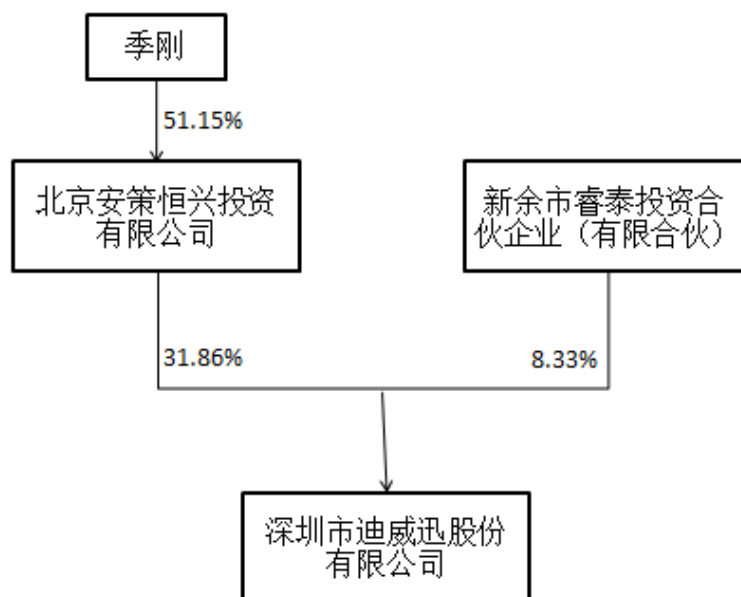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安策恒兴持有的迪威迅110,256,198股股份已被质押。安策恒兴已保证尽快办理转让标的的解质押手续，确保按前述《股份转让协议》的要求，及时配合办理转让标的的过户登记手续。

（四）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更

本次权益变动前，安策恒兴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20,662,500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40.19%。季刚持有安策恒兴51.15%的股权，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本次权益变动后，安策恒兴仍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95,662,500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1.86%。季刚持有安策恒兴51.15%的股权，为安策恒兴的控股股东；睿泰投资直接持有迪威迅25,000,000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8.33%，为迪威迅第二大股东。季刚控制的上市公司股份比例远高于睿泰投资的持股比例，仍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本次权益变动后，安策恒兴及睿泰投资对上市公司持股结构图如下：



备注：睿泰投资持有安策恒兴 3.86%的股权。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6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方式买卖迪威迅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与本次权益变动有关的其他重大事项和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公司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新余市睿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委派代表签字：

2018年5月15日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目录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 3、股份转让协议。

二、查阅地点

上述备查文件置备于深圳市迪威迅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市迪威迅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新余市睿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签署日期：2018年5月15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深圳市迪威迅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广东省深圳市
股票简称	迪威迅	股票代码	300167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新余市睿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江西省新余市渝水区新欣南大道1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减少□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无 持股数量：0股 持股比例：0% 持股方式：无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无限售流通A股 变动数量： <u>25,000,000</u> 股 变动比例： <u>8.33%</u> 变动后持股数量： <u>25,000,000</u> 股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否√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不涉及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否□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 否 ☐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 否 ☐

填表说明：

- 1、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是或否”填写核对情况，选择“否”的，必须在栏目中加备注予以说明；
- 2、不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无”填写核对情况；
- 3、需要加注说明的，可在栏目中注明并填写；
- 4、信息披露义务人包括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多人的，可以推选其中一人作为指定代表以共同名义制作并报送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市迪威迅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新余市睿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签署日期：2018年5月15日